



2012年12月27日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给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代表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提及安全理事会第1977(2011)号决议第9段,并随信转交第1540(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2012年审查报告。

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本信及其附件并将它们作为安理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
主席
巴索·桑库(签名)



第 1540(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 2012 年审查报告

一. 引言

1. 安全理事会在第 1540(2004)号决议中，表示打算密切监督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在适当级别为更有效地履行这一任务作出进一步决定。2011 年 4 月 20 日，安理会注意到所有国家全面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是一项长期任务，一致通过第 1977(2011)号决议，将委员会的任务期限延长 10 年。安理会决定每年 12 月底前，在根据第 1977(2011)号决议第 5 段接受委员会指导和监督的专家组协助下，编写年度审查报告。本审查报告是根据第 1977(2011)号决议第 9 段编写的，反映了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各国对第 1540(2004)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在外联、对话、援助和合作方面所做的努力以及与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有关的其他活动。

2. 在与委员会协商后，根据第 1977(2011)号和第 2055(2012)号决议，秘书长成立了由九名专家组成的小组(见 S/2012/585)。

二. 方法

3. 2012 年年度审查报告分两部分。第一部分总结活动情况，分为以下几个领域：执行；援助；与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透明度和外联。第二部分是进展评估和未来展望部分，属于分析性质，并进行展望。本审查报告参照 2011 年年度审查报告的建议等，评估了在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所列优先事项方面的进展情况，以便探讨在这一方面可采取的进一步措施。报告还参考了委员会提交给安全理事会的资料，以便确定有效做法，并提高对今后挑战的认识。在附件 1 中列出了外联活动、包括委员会主席、成员或专家参加的活动。附件 2 列出了收到正式邀请、但上述人员没有出席的活动。

三. 进展和成就

A. 监测与国家执行情况

4. 2012 年，委员会继续帮助和监测各国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专家们根据各国提交的补充资料，审查了委员会的一些信息总库。信息总库是全面考察各国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情况的重要手段。委员会监测和国家执行情况工作组一致认为，应修改信息总库模板，以便对其加以完善，使其更加便于使用。

5. 2012 年，又有一个国家，即刚果提交了第一次报告，说明了该国为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所采取的步骤，各国提交的国家执行情况报告总数因此达到了

169 份。有 24 个联合国会员国尚未提交第一次报告。在这方面，委员会及其专家继续同未提交报告的国家进行单独或多边接触。

6. 安全理事会第 1977(2011)号决议鼓励会员国提供补充资料，说明本国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的情况，包括自愿说明本国的有效做法。2012 年，有 6 个国家(阿富汗、巴林、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哥伦比亚、塞尔维亚和斯洛文尼亚)向委员会提供了补充资料。

7. 安理会第 1977(2011)号决议还鼓励各国自愿编制本国的执行行动计划，以提出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各项重要规定的优先事项和计划。2012 年，有两个国家(塞尔维亚和白俄罗斯)提交了国家行动计划，委员会收到的此计划的数量因此达到了 4 份。经塞尔维亚同意，该国的计划在委员会网站上进行了公布。吉尔吉斯斯坦起草了一份国家行动计划并与委员会的专家进行了讨论。一些国家宣布打算编写国家行动计划。

8. 安理会在第 1977(2011)号决议第 11 段中认识到委员会与各国就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积极对话的重要性，包括应邀访问各国。2011 年 9 月，委员会专家访问了美利坚合众国，此外，还在裁军事务厅(裁军厅)代表的陪同下参加了对美国亚特兰大的后续访问。2012 年，应阿尔巴尼亚、刚果和马达加斯加的邀请，委员会访问了这些国家。专家们参加了白俄罗斯、厄瓜多尔、吉尔吉斯斯坦、黑山、摩尔多瓦、塔吉克斯坦、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就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事宜开展的国别活动。2012 年，在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的参与下，哈萨克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就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事宜举行了全国圆桌会议。在整个 2012 年期间，委员会继续与各国和有关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进行互动，推动分享经验教训和有效做法。

9.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巴林向委员会通报说，为履行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载的几项义务，该国通过了关于设立最高能源委员会的第 1(2011)号法令和关于成立禁止化学武器全国委员会的第 5(2011)号法令。塞尔维亚报告称，该国 2011 年通过了一项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框架法律。塞尔维亚还报告称，该国 2011 年还通过了一部新的双重用途物品管制清单(2011)。斯洛文尼亚报告称，该国关于非法生产和贩运武器、爆炸物以及化学、生物、放射和核材料的《刑事诉讼法》修正法案已经生效。

B. 援助和能力建设

10. 委员会，包括援助问题工作组，继续讨论了以下几个可能取得进展的主要领域：改进援助程序；确认和分析援助需要；继续与国际、区域和次区域有关组织并酌情与非政府组织开展援助方面的对话；加强委员会及其专家帮助提供援助的能力；提高对援助问题的认识。委员会活动的重点是帮助为援助供求方“配对”，专家们定期就此向委员会进行了通报。

11. 2012 年,委员会收到了刚果(载于其第一份国家报告中)和墨西哥以及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提出的正式援助请求。委员会不断对名单进行更新,按照 2010 年援助请求订正程序,向几个援助请求者发出后续信函,其中包括可能的援助提供者提供的资料。委员会注意到日本对墨西哥提出的援助请求作出的回应。
12. 委员会在以透明的方式履行其信息中心职能的过程中,在其网站上公布了 38 个会员国和两个次区域组织提出的援助请求以及 46 个会员国和一些国际、区域、次区域组织或实体提供的援助邀约。
13. 为匹配援助提供方和请求方,以推动提供技术援助,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委员会及其专家与八国集团防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和材料扩散的全球伙伴计划工作组继续并加强就援助请求综合清单进行的对话。2012 年,在八国集团工作组举行的五次会议之时,委员会及其专家恳请该工作组成员和与会的国际组织审议向委员会提交的援助请求,并向委员会提供反馈意见。在这些会议的过程中,专家向全球伙伴计划的伙伴们通报了援助请求的现况,并提出了可能的配对办法,以便利及时、有效地提供与第 1540(2004)号决议有关的援助。
14. 此外,根据委员会“牵线搭桥”的职能,委员会专家继续与许多国家进行协商,特别就现有的和新的援助请求进行协商。
15. 在 2012 年访问阿尔巴尼亚、刚果和马达加斯加期间,委员会成员和专家们与国家实体讨论了援助需要和可能性等问题。通过访问与各国的国家实体进行了密集的对话,事实证明,这有助于更好地确定和分析援助的需要。
16. 此外,在国别活动和其他外联活动中,委员会专家还定期讨论援助事项,让人们进一步认识委员会作为信息中心的作用。
17. 委员会专家还协助举办区域培训和能力建设讲习班,例如,在塔吉克斯坦欧安组织边境管理人员学院和在欧洲安全与防务学院举办了讲习班。
18. 2012 年,委员会继续实施和修订 2010 年 10 月通过的订正准则,以理顺、改善和加快响应援助请求的工作,并帮助配对。
19. 委员会在与国家、有关的国际、区域、次区域和非政府组织就援助问题进行对话的过程中,继续关注援助的新趋势问题。在波兰政府与裁军厅合作在华沙举行关于“执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能力建设和援助创新”的讲习班时,主席在发言中表示欢迎这一援助活动。
20. 安全理事会第 1977(2011)号决议鼓励准备提供援助的国家、请求援助的国家、其他有关国家,以及相关的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举行有委员会参加的关于援助问题的会议。由法国政府主办、与裁军厅合作举办的将于 2013 年年初召开的会议已筹备就绪,其目的是讨论与援助有关的重要事项,推动第 1540(2004)号决议的执行工作。

21. 沙特阿拉伯表示愿意继续与委员会合作，包括为具体项目提供财政支助，有效地推动有关国家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在这方面，沙特阿拉伯承诺提供 50 万美元用于此类活动。

22. 美国向全球和区域裁军活动信托基金又捐赠了 150 万美元，该国为支持推动普遍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的努力而捐赠的资金因此达到了 450 万美元。

23. 欧洲联盟正在审定欧盟理事会关于支持第 1540(2004)号决议的一项决定。

C. 与其他组织和实体的合作

24. 委员会在专家们的支持下，继续与有关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其他实体和安排合作，同时继续酌情在这一领域与学术机构、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的代表进行互动。

25. 2012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1 日，在新德里举行了关于“建设核安全新协力”的讲习班。这是印度与裁军厅合作举办的。参加讲习班的有，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所有成员国(现任和即将上任的新成员)、裁军厅、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代表、委员会的代表和第三届核安全首脑会议主席的代表。讲习班上进行的讨论是实质性的，重点是建设核安全新协力。

与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26. 与国际组织合作问题工作组协调员，包括安全理事会第 1267(1999)号和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与委员会的专家讨论了如何制订委员会与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及其他实体进行交流的战略问题。

27. 通过开展信息交流加强合作，分享执行决议的经验教训以及在促进援助会员国、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方面进行更紧密的协调的方式，与相关的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和其他政府间机构和安排互动，特别是与那些具备防扩散专门知识的组织、机构和安排进行互动，继续帮助有效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这也大大有助于深入了解其成员的共同需求和优先事项，并帮助提供与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有关的援助。

28. 委员会通过各种活动，例如根据原子能机构的倡议，在奥地利举行的核安全支助中心专题会议和核安全信息交流会议，加强了与原子能机构在核安全领域的协作。委员会还通过参加在波兰 Tarnow 举行的关于化学安全和安保的国际会议等，加强了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协作。委员会还继续与《生物武器公约》(《生物武器公约》)履约支助股进行合作，包括在欧洲支持《生物武器公约》联合行动的支持下，拟订由裁军厅(日内瓦裁军处)负责实施的《生物武器公约》国家履约指南。

29. 2012 年, 委员会及其专家参加了八国集团工作组召集的五次会议。委员会和八国集团工作组继续支持以各种手段防止非国家行为者发展获取、制造、拥有、运输、转移或使用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系统的共同目标。委员会主席在瑞典斯德哥尔摩向八国集团工作组作了通报, 介绍了关于援助请求的现况, 并申明委员会有意与八国集团工作组就援助和能力建设所涉及的所有问题保持对话。2012 年 11 月, 该委员会向全球伙伴计划提供了一份关于全球伙伴计划和委员会之间的合作机会的非正式文件。

30. 委员会及其专家继续同其他伙伴, 如世界动物卫生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金融行动工作队、国际刑警组织(刑警组织)、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世界海关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开展经常性合作。2012 年, 刑警组织向委员会提供了正式联络机构信息。

31.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继续发挥重要作用, 促进执行第 1540(2004) 号决议。美洲国家组织参与举办了在波哥大举行的安第斯区域国家研讨会, 与墨西哥等拉丁美洲国家协作拟订了各国的执行工作计划。加共体通过不断对话在本区域推动执行第 1540(2004) 号决议, 与委员会的专家就可能联合开展的活动, 如应邀考察访问有关国家, 进行了联络, 欧安组织还通过各种活动促进欧安组织参加国执行第 1540(2004) 号决议。委员会专家与欧安组织一道, 直接协助若干欧安组织参加国拟订自愿性国家行动计划。欧安组织还根据欧安组织 2012 年 12 月通过的题为“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 号决议联络机构”的第 19/11 号决定, 向委员会提供了 44 个参加国的联络信息。欧安组织还在裁军厅的支持下, 于 2012 年 2 月在维也纳组织召开了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 号决议的协调需要和做法的圆桌会议。12 个国际和区域组织和实体出席了会议。

32. 第 1540(2004) 号决议所涉问题加共体区域协调员、中美洲一体化体系项目协调员和欧安组织顾问也发挥了作用, 保持与委员会的专家联系, 定期交流信息。

33. 非洲联盟(非盟)根据该组织 2011 年 8 月提交给委员会的资料, 指定了 1540 问题联系机构, 这进一步推动了委员会与非盟就第 1540(2004) 号决议进行的对话。在这方面, 南非政府在裁军厅的支持下, 与非盟协作, 于 2012 年 11 月 21 日和 22 日主办了非洲国家执行第 1540(2004) 号决议问题讲习班。这是一次重要机会, 借此探讨了如何进一步促进执行第 1540(2004) 号决议问题, 包括非盟的作用。参加讲习班的有, 主席、委员会成员和专家。

34. 为促进执行第 1540(2004) 号决议, 委员会专家在若干场合与其他次区域组织, 如独立国家联合体和政府间发展管理局, 进行了交流。

35. 委员会及其专家参加了各种活动, 包括欧洲联盟(欧盟)、八国集团全球伙伴轮值主席国、原子能机构、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和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

举办的活动。在活动期间讨论了“高级研究中心”的概念及其对各国有效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的贡献。委员会还了解了欧盟减缓化学、生物、放射或核风险高级研究中心项目的动态。

与联合国各实体的合作

36. 委员会的专家作为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反恐执行队)实体人员,参与筹备了秘书长召集、反恐执行队组织的 2012 年 9 月打击核恐怖主义问题高级别会议。委员会的专家还受益于与反恐执行队进行的各种互动和信息分享活动,包括即将举行的共同感兴趣的活动的,例如在防止和应对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恐怖袭击工作组以及与反恐怖主义有关的边境管理工作组的框架内开展的活动。

37. 委员会继续与安全理事会第 1267(1999)号和/1989(2011)号决议、第 1373(2001)号决议、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及其专家合作,包括开展合办或协调举办的外联活动。

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

38. 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号规定,执行决议是各国的责任。该决议呼吁各国拟订适当的方式同产业界和公众一道努力,并周知它们本国根据此决议承担的义务。2012 年,按照第 1977(2011)号决议的规定,委员会及其专家继续向企业界和公众进行宣传,使其对第 1540(2004)号决议的要求有更广泛的认识,并促进决议的有效执行。

39. 在这方面,委员会参加了德国与裁军厅合作,在威斯巴登召开的国际、区域和次区域行业协会关于第 1540(2004)号决议的会议,为(威斯巴登小组启动的进程)后续措施铺平了道路,从而引发更多的互动和活动,以便促使这些专业协会支持各国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

40. 委员会成员和专家还参加了欧洲联盟不扩散联合会在布鲁塞尔举行的不扩散和裁军会议。一大批民间社会的代表,特别是欧洲联盟不扩散联合会 50 多个研究中心的代表参加了会议。

D. 透明度和外联

41. 透明度是指导委员会工作及活动的重要原则,有助于增强信心,促进更广泛的合作,帮助各国、相关的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更好地了解与第 1540(2004)号决议有关的问题,从而促进各国执行该决议。

42. 透明度和媒体宣传密切相关。委员会的网站继续成为提高公众对第 1540(2004)号决议所涉问题认识的一个重要媒介。通过维护该网站增强了透明度。根据第 1977(2011)号决议,委员会继续执行增加透明度的措施和开展活动,包括尽可能地利用其网站。

43. 在裁军厅和新闻部的支持下，2012 年开通的委员会网站的重新设计工作于 2012 年 4 月之前完成。4 月 11 日，裁军厅推出了经过重新设计的委员会网站：<http://www.un.org/sc/1540>。新网站提供了新的元素，使之更加便于使用，内容更加丰富，互动性更强。该网站的内容目前是按照委员会工作的四个主要领域安排的：执行；援助；与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透明度和外联。2012 年，对网站定期进行了更新。多媒体资源使用户能够找到关于委员会的工作和活动的各种资料。

44. 外联是增加透明度的一个方面，其目的是有条理地有效利用联合国和委员会的资源，向更多的目标受众作宣传。2012 年，委员会主席参加了 7 场活动，委员会成员 6 场，专家 46 场。

45. 2012 年 12 月，沙特阿拉伯在纽约支持、主办了宣传和外联活动。在这次活动中，联合国秘书长作了讲话，专门强调了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的重要性。委员会主席和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在这次活动中作了类似的发言。

46. 媒体外联活动对于提高公众对第 1540(2004)号决议和随后的第 1673(2006)、第 1810(2008)和第 1977(2011)和第 2055(2012)号决议的认识十分重要。2012 年，有六个联合国新闻稿和新闻发布会涉及附件一所列的有关这些决议的活动。在这方面，2012 年 1 月 20 日，联合国大学与裁军厅合作，在纽约组织了一场题为“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了解第委员会、委员会的新任务和为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到非国家行为者所做的努力”的活动。委员会主席、委员会专家、国际和区域组织、民间社会、公众以及媒体参加了活动。委员会感兴趣地注意到，特别注重切实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问题的新的出版物——“1540 指南”已经面世。这一电子刊物是由美国佐治亚大学国际贸易与安全中心与裁军厅合作出版的。委员会主席感谢该杂志的编辑小组的这一倡议，并欢迎他们的支持。

47. 2012 年，委员会继续交流经验，在其网站上张贴委员会代表参加的外联活动的情况说明，以提高透明度、提高认识和促进执行工作。

四. 进展评估和未来展望

A. 进展评估

48. 2012 年，委员会本着透明、平等对待、相互合作和方法一致的既定原则，在加强与会员国的接触以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和第 1977(2011)号决议方面取得了进展。

49. 委员会记录了会员国在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方面的进展情况。一个会员国提交了第一次报告，六个国家提交了关于本国执行决议情况的补充资料。会员

国与委员会分享了关于有效做法及其他相关事项的资料。两个国家提交了国家行动计划，确定了优先事项和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的计划，几个国家宣布打算制定此类计划。委员会与会员国之间在有针对性的双边对话中取得了令人鼓舞的进展。

50. 但是，在执行领域还需要做出进一步努力。24 个联合国会员国尚未向委员会提交第一次报告。此外，还需要做出更大努力，鼓励已提交报告的国家正式提交自愿性补充资料。此外，还有更多工作要做，以促进更系统地交流关于有效实施做法的信息。

51. 协助提供援助和能力建设是委员会的工作的一个重要方面。尽管一些国家致力于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但却缺乏所需的法律和法规基础设施、执行经验和(或)资源。委员会及其专家系统地促进和维继委员会的信息中心职能，其旨在促进为援助供求双方牵线搭桥。在这方面，与援助提供方以及与可能需要援助的国家的对话得到了加强，从而更及时和更深入地讨论了这些领域。应邀考察访问会员国业经证明是讨论援助需要的一个有效工具，而与援助提供方的会谈有助于更好地了解援助资源和流程。

52. 尽管取得了这一进展，但仍需作出更多努力，继续更好地推动牵线搭桥。在这方面，有关各方之间开展更广泛的对话将进一步推动这些努力，其中包括通过正式的函电，以促进更好地了解个别国家的挑战、优先事项和安全观并确定其需求。

53. 2012 年，通过持续和集约对话，委员会及国际、区域组织和次区域组织与其他实体进一步加强了关于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的技术援助和所有其他相关问题的合作和信息交流。此外，委员会酌情扩大了与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的接触。根据第 1540(2004)和第 1977(2011)号决议，这些活动扩大了认识，推动讨论了促进执行各项决议的有效做法，从而为进一步开展互动和活动以支持各国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铺平了道路。

54. 保持并进一步加强合作将需要继续这一对话。根据第 1977(2011)号决议要求任命联络或协调机构以及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对此类信息不断加以更新促进了合作努力，使这些组织提供的资源得到了更好的利用。

55. 2012 年，在加强委员会工作的透明度和提升其成就方面取得了很大进展，包括通过在重新设计的网站上发布新资料。委员会遵行的透明和包容性做法是成功促进第 1540(2004)号决议并让各国更有效执行这一决议的一个关键组成部分。

56. 确保透明度是委员会的长期目标。还需要做出额外努力，包括增加所有有关方面之间的互动，并酌情增加获得有关资料的机会。

B. 展望

57. 考虑到 2011 年 9 月 12 日提交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 (S/2011/579) 所载建议, 并根据执行第 1540(2004) 号决议的情况和经验, 委员会不妨考虑下列步骤:

(a) 持续更新和分析委员会信息总库所含资料以及各国提供的所有补充资料。这将有助于尽早修订委员会的信息总库;

(b) 详细说明关于如何订正并改进信息总库模板的各种意见, 包括通过使其更方便用户使用。在这方面, 监测和国家执行情况工作组要求专家组 2013 年 2 月底前向委员会提供备选方案;

(c) 继续鼓励会员国自愿提交补充资料, 说明已采取或打算采取哪些步骤, 包括关于有效的国家做法和国家自愿性执行计划的资料;

(d) 让会员国提交统一报告, 为进行深入细致的双边讨论创造新契机, 包括讨论执行决议方面的现有挑战和差距。在这方面, 将重点放在与会员国举行有针对性的对话上, 包括通过开展针对具体国家的活动, 其中包括与有关常驻联合国代表团进行讨论和应邀访问各国, 或者是如有必要则通过正式函电更好地了解特别关切事项和援助需要, 以促进执行任务。第 1977(2011) 号决议鼓励加紧筹备援助问题会议, 旨在通过解决这方面的重要问题推动执行第 1540(2004) 号决议;

(e) 在委员会 10 年任务期间通过其年度工作方案优化工作效率, 必要时包括其工作方面的具体优先事项, 以便推动各国在各个方面充分执行第 1540(2004) 号决议;

(f) 通过讲习班、双边会议、针对具体国家的活动和其他论坛的对话加强努力, 确定援助需求, 鼓励提出正式的援助申请, 并鼓励潜在的援助提供者发出邀约;

(g) 继续促进应邀对各国进行访问和开展国别活动, 利用所取得的经验教训, 以便找出有效的做法, 以期酌情制定有关汇编;

(h) 制定委员会的战略, 调动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其他实体促进执行第 1540(2004) 号决议, 包括分享信息和交流经验;

(i) 确定国际和区域组织的相关活动, 并鼓励它们酌情告知委员会能够提供有关援助的领域;

(j) 继续鼓励所有有关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指定联络机构, 并考虑在它们之间建立一个网络并将委员会纳入其中;

(k) 促进委员会与加共体、欧安组织和中美洲一体化体系等相关组织指定的区域协调机构的合作, 推动执行第 1540(2004) 号决议;

(1) 继续与有关的民间社会实体和私营部门互动(酌情经本国同意), 与委员会交流关于第 1540(2004) 号决议相关活动的信息和经验, 以帮助确定它们参与决议执行进程的范围;

(m) 特别是通过委员会的网站继续加强委员会的交流活动。

附件 1

委员会主席、成员或专家 2012 年期间参加的外联活动

日期	标题	地点	组办方/主办方
应邀访问各国			
1 月 30 日-2 月 1 日	应邀访问阿尔巴尼亚，讨论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事宜	阿尔巴尼亚	阿尔巴尼亚
2 月 9 日	作为应邀访问美利坚合众国的一部分另做实地考察	美国	美国
5 月 22-24 日	应邀访问马达加斯加，讨论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事宜	马达加斯加	马达加斯加
6 月 18-21 日	应邀访问刚果，讨论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事宜	刚果	刚果
其他国家性活动			
3 月 5-9 日	与吉尔吉斯官员举行协商会议，确定和协调制定国家行动计划的进一步步骤	维也纳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和联合国裁军事务厅(裁军厅)
3 月 20-21 日	关于出口管制立法、执行联合国火器议定书和第 1540(2004)号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的工作会议以及关于第 1540(2004)号第 1540(2004)号决议国家行动计划现况的小组会议	基希讷乌	摩尔多瓦政府和欧安组织组办，裁军厅、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及欧洲联盟(欧盟)/联邦经济及出口管制署提供支持
3 月 26-30 日	与白俄罗斯官员举行协商会议，确定和协调制定国家行动计划的进一步步骤	维也纳	欧安组织和裁军厅
6 月 12 日	关于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的国家圆桌会议	斯科普里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政府和欧安组织预防冲突中心与裁军厅合作
10 月 3 日	关于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的国家圆桌会议	波德戈里察	黑山政府和欧安组织预防冲突中心与裁军厅合作

日期	标题	地点	组办方/主办方
6月26日	关于执行《生物武器公约》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的技术会议	基多	联合国和平、裁军与发展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裁军事务厅及核查研究、培训和信息中心与厄瓜多尔国防部合作
10月23-24日	关于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的国家圆桌会议	杜尚别	塔吉克斯坦政府和欧安组织预防冲突中心与裁军厅合作
其他外联活动			
1月20日	题为“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审视委员会及其新任务和努力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至非国家行为者”的联合国大学活动	纽约	联合国大学与裁军厅合作
1月24-26日	关于海关手续和发放许可证的区域讲习班：通过信息共享完善两用物项和常规武器的国家处理程序	瓦莱塔	欧安组织，裁军厅提供支持
1月24-25日	八国集团全球伙伴计划工作组会议	华盛顿	担任八国集团和全球伙伴计划工作组主席的美利坚合众国
1月30日-2月3日	欧洲安全与防务学院关于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系统的课程	布鲁塞尔	柏林安全研究联邦学院、巴黎高级国防研究所和伦敦外交和联邦事务部共同
1月31日-2月2日	关于“2010-2013年核保安计划：设立自我维持的核保安支助中心”的主题会议	维也纳	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
2月3-4日	欧盟不扩散和裁军会议	布鲁塞尔	欧盟不扩散联盟
2月6日	核保安信息交流	维也纳	原子能机构
2月7-9日	第十九次亚洲出口管制讨论会	东京	日本外务省和安保贸易管制信息中心
2月15-16日	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边境管理工作组会议	布鲁塞尔	联合国反恐怖主义执行局(反恐执行局)和世界海关组织
2月20-21日	关于联合国第1540(2004)号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协调需求和实践的圆桌会议	维也纳	欧安组织和裁军厅

日期	标题	地点	组办方/主办方
2月20-21日	关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的讲习班	开罗	阿拉伯国家联盟(阿盟)组办,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预防恐怖主义处提供支助
3月8-9日	第4次东盟区域论坛不扩散和裁军问题闭会期间会议	悉尼	澳大利亚和菲律宾政府
3月12-14日	安第斯区域国家讨论会: 联合国第1540(2004)号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	波哥大	哥伦比亚政府、史汀生中心和士丹利基金会与美洲国家组织和裁军厅合作
3月13-15日	美国八国集团全球伙伴计划工作组会议	美国马萨诸塞州, 坎布里奇	担任八国集团和全球伙伴计划工作组主席的美利坚合众国
3月13-15日	关于海关手续和发放许可证的区域讲习班: 通过信息共享完善两用物项和常规武器的国家处理程序	阿什哈巴德	欧安组织和裁军厅
4月3-7日	关于执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的培训	塔吉克斯坦杜尚别	欧安组织预防冲突中心与欧安组织边界管理人员学院组办, 裁军厅予以合作
4月16日	国际工作组第三次讨论“全球伙伴计划——一及以后”	美国, 迈阿密	国际工作组——Landau Network Centro Volta (LNCV)与美国国务院协作
4月17-18日	八国集团全球伙伴计划工作组会议	美国, 迈阿密	担任八国集团和全球伙伴计划工作组主席的美利坚合众国
4月23-25日	国际、区域和次区域工业协会有关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的会议	德国威斯巴登	裁军厅与德国政府合作组办, 挪威政府、美国政府和欧盟提供了资助
5月1日	“在非洲大陆上执行联合国安理会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	美国哥伦比亚特区, 华盛顿	史汀生中心
5月14-15日	关于“与欧盟化生放核高级研究中心合作: 利益攸关方和欧盟伙伴的具体作用”的会议	布鲁塞尔	欧盟
5月21日	海龟湾安保圆桌会议: 防止常规武器扩散的机遇	纽约	日本、波兰和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与史汀生中心合作

日期	标题	地点	组办方/主办方
6月22日	关于化学、生物、放射和核(化生放核)高级研究中心的会议	纽约	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犯罪司法所)和欧盟
8月28-29日	全球伙伴计划工作组会议	斯德哥尔摩	担任八国集团和全球伙伴计划工作组主席的美利坚合众国
9月13-14日	关于“科技合作与安保：后化生放核的新挑战和减轻威胁方案”	意大利， 珈诺比奥-科摩	国际工作组——Landau Network Centro Volta (LNCV)组办，美国国家核安全管理局提供捐助，并与美国国务院国际安全局合作
10月3-4日	专门机构、安全组织和执法机构首脑第11次会议	莫斯科	俄罗斯联邦联邦安全局
10月9-11日	关于海关手续和发放许可证的区域讲习班：通过信息共享完善两用物项和常规武器的国家处理程序	基辅	欧安组织与裁军厅合作
10月22日	国际工作组第四次会议	美国， 旧金山	国际工作组——Landau Network Centro Volta 组办，美国国家核安全管理局提供捐助，并与美国国务院合作
10月23-24日	八国集团全球伙伴计划工作组会议	美国， 利弗莫尔	担任八国集团和全球伙伴计划工作组主席的美利坚合众国
11月8-9日	关于化学安全与安保的国际会议	塔尔努夫	波兰政府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与八国集团全球伙伴计划和国际伙伴合作
11月14-16日	实施战略贸易管制会议	布鲁塞尔	世界海关组织
11月21-22日	为非洲国家举办关于执行安理会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讲习班	比勒陀利亚	南非政府与非洲联盟(非盟)协作主办，联合国裁军事务厅(裁军厅)提供支持，安保研究协会提供便利
11月30日-12月1日	关于建设核安全新协力的1540讲习班	新德里	印度政府与裁军厅合作
12月6-7日	为东盟国家举办关于化学、生物、放射和核(化生放核)和海上恐怖主义的讲习班	曼谷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预防恐怖主义处和日本政府

附件 2

委员会主席、成员或专家 2012 年期间未参加的外联活动 *

日期	标题	地点	组办方/主办方
1 月 24-25 日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利益攸关方协调会议	阿布贾	反恐执行局与尼日利亚联邦、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反恐执行队)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合作
3 月 8 日	关于打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恐怖主义的讨论会	德国, 加米施-帕滕基兴	美国国防部长办公室反恐研究金方案、国防威胁降低局和马歇尔欧洲安全研究中心
4 月 19 日	国际讨论会“就核保安和不扩散开展多边合作的教训和展望”	莫斯科	俄罗斯政策研究中心与国际科学和技术中心合作
5 月 22 日	核保安信息交流会议	维也纳	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
5 月 24-26 日	生物安全和生物保安国际会议	拉巴特	摩洛哥生物安全协会
5 月 28-29 日	支持编制国家实施行动计划的全国圆桌会议	塔什干	乌兹别克斯坦政府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与裁军事务厅(裁军厅)合作
5 月 30-31 日	支持编制国家实施行动计划的全国圆桌会议	阿斯塔纳	哈萨克斯坦政府和欧安组织与裁军厅合作
6 月 5 日	太平洋岛屿论坛反恐工作组	苏瓦	太平洋岛屿论坛工作组与新西兰政府合作
6 月 5-6 日	执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讲习班	维尔纽斯	欧安组织预防冲突中心与立陶宛外交部和裁军厅合作
6 月 14-15 日	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关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军备控制、裁军和防扩散问题的年度会议	布达佩斯	北约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中心
6 月 21-22 日	与区域组织协商中亚实施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联合行动计划	哈萨克斯坦, 阿拉木图	反恐执行队和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
6 月 28-29 日	“全球生物安全和生物安保”国际会议	南非, 约翰内斯堡	国际生物安全协会联合会

* 这份清单列出了 1540 委员会收到组办方/主办方邀请、但委员会主席、成员或专家没有出席的活动。未出席活动的原因多种多样，除其他外可包括与其他活动冲突、活动上无发言安排或受到财政制约。

日期	标题	地点	组办方/主办方
6月28-29日	题为“变革”的国际阿拉伯银行业峰会	柏林	阿拉伯银行联合会与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欧洲银行联合会和国际银行家论坛合作
7月12-13日	题为“执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能力建设和援助的新办法”的讲习班	华沙	波兰政府与裁军厅和史汀生中心合作
7月16-20日	亚太反洗钱工作组第15次年会	澳大利亚， 布里斯班	澳大利亚政府
7月18日	全球伙伴计划生物保安工作分组	日内瓦	担任八国集团防止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材料全球伙伴计划主席的美利坚合众国
7月16-20日	生物武器公约专家会议	日内瓦	生物武器公约执行支助股
10月9-10日	关于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的题为“从政治、科学和技术方面探讨执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的高级研究讲习班	基希讷乌	北约和摩尔多瓦
10月15-19日	反洗钱金融行动任务组全会和工作组会议	巴黎	反洗钱金融行动任务组
10月22-24日	关于落实核保安培训和支助中心国际网络的专题会议	维也纳	原子能机构
11月5-6日	欧盟讨论会“促进建立信任并支持在中东建设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运载工具区的进程”	布鲁塞尔	欧盟不扩散联盟，欧盟提供支持
11月6日	原子能机构工作层面的核保安信息交流会	维也纳	原子能机构核保安办公室
11月21-23日	题为“八国集团全球伙伴计划：今后核保安和放射保安领域方案拟订的评估和备选办法”	莫斯科	原子能公司和八国集团防止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材料全球伙伴计划
12月2-4日	联合国——大韩民国裁军与不扩散问题联席会议	大韩民国，济州	大韩民国
12月3日	纳恩——卢格合作减少威胁计划20周年研讨会	哥伦比亚特区， 华盛顿	美国国防部国防部长办公室